七、投标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，按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要求，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及中小企业声明函**（必须提供）**

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凤山县农业农村局）的（2025 年长洲镇那爱村更砦屯莫娥至周弄油茶产业基地配套路硬化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2025 年长洲镇那爱村更砦屯莫娥至周弄油茶产业基地配套路硬化项目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广西立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550.5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26.36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广西立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07 月 20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；

八、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；

无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广西立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7 月 20 日